

洪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编制说明

2021 年 1 月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表格独立公开）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九、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表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七、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八、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九、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财政专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洪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拟定本区配套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负责随军随调家属安置工作。

(3) 负责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退役军人的特殊保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相关配套措施并组织实施。

(5) 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 组织实施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上级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7) 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烈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组织实施。

(8) 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和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工作。树立和宣扬退役军人先进典型。

(9) 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 指导全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11) 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2)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由机关及下属 3 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2 个(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1 个)。

(三) 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总编制人数 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1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3 人)。在职实有人数 2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1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3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98.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 国防支出				一、基本支出	868.72	868.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730.64	730.64	
		205 教育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138.08	138.0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9,530.00	9,5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87.54	10,187.54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23	114.23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0.64	730.6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08	350.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95	96.9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18.00	9,318.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7 预备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29 其他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0 转移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231 债务还本支出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99 其他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398.72	本年支出合计	10,398.72	10,398.72		本年支出合计	10,398.72	10,398.72	
三、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0,398.72	支出总计	10,398.72	10,398.72		六、结转下年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10,398.72	868.72	9,5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87.54	732.28	9,455.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38	120.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06	97.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32	23.32	
20808	抚恤	4,960.47		4,960.47
2080801	死亡抚恤	1,000.00		1,00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120.25		1,120.2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017.81		1,017.81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636.00		1,636.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6.41		186.41
20809	退役安置	4,297.79		4,297.7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90.34		290.3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111.10		1,111.1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57.76		57.7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69.52		1,169.5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69.07		1,669.07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08.90	611.90	197.00
2082801	行政运行	676.18	489.18	187.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32.72	122.72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23	39.49	7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49	39.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2	24.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7	14.77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4.74		74.7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4.74		7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95	96.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95	96.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9	72.79	
2210202	提租补贴	15.16	15.16	
2210203	购房补贴	9.00	9.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合计		868.72	730.64	138.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0.64	730.64	
30101	基本工资	121.63	121.63	
30102	津贴补贴	95.21	95.21	
30103	奖金	6.46	6.46	
30107	绩效工资	38.05	38.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06	97.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32	23.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49	39.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2	7.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79	72.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9.01	229.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08		138.08
30201	办公费	12.24		12.24
30202	印刷费	0.24		0.24
30205	水费	1.67		1.67
30206	电费	17.96		17.96
30207	邮电费	2.78		2.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8.11		8.11
30211	差旅费	5.10		5.10
30213	维修(护)费	1.11		1.11
30214	租赁费	23.40		23.40
30216	培训费	3.36		3.36
30228	工会经费	9.67		9.67

30229	福利费	11.65		11.6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9		13.7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0		27.00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说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	------	------	-------------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	/	/	/	/	/	/
说明：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六、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98.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 国防支出		一、基本支出	868.72
三、事业收入		204 公共安全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730.64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5 教育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138.08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9,530.00
七、其他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87.54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23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49	39.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2	24.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7	14.77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4.74	74.7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4.74	7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95	96.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95	96.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9	72.79									
2210202	提租补贴	15.16	15.16									
2210203	购房补贴	9.00	9.00									

八、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0,398.72	868.72	9,5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87.54	732.28	9,455.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38	120.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06	97.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32	23.32					

20808	抚恤	4,960.47		4,960.47				
2080801	死亡抚恤	1,000.00		1,00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120.25		1,120.2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017.81		1,017.81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636.00		1,636.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6.41		186.41				
20809	退役安置	4,297.79		4,297.7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90.34		290.3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111.10		1,111.1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57.76		57.7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69.52		1,169.5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69.07		1,669.07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08.90	611.90	197.00				
2082801	行政运行	676.18	489.18	187.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32.72	122.72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23	39.49	7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49	39.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2	24.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7	14.77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4.74		74.7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4.74		7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95	96.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95	96.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9	72.79					
2210202	提租补贴	15.16	15.16					

	机关																			
045002	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1,111.10	1,111.10													
045	退役军人事务局					9,530.00	9,530.00												50.00	118.1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8,418.90	8,418.90												50.00	118.1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经常性支出项目	8,418.90	8,418.90												50.00	118.10
				机构运转		187.00	187.00												2.00	110.1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2801	行政运行	机构运转	机构运转	187.00	187.00										是	是	2.00	110.10
				双拥安置事业费		3,186.69	3,186.69												42.00	2.0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	双拥安置事	退役士兵管	57.76	57.76										是	是	2.00	2.00

[illegible]

045001	退役军人 事务局机 关	2080805	义务 兵优 待	优 抚抚 恤	义 务兵 优待 金	1,636.00	1,636.00										否	否		
045001	退役军人 事务局机 关	2080801	死亡 抚恤	优 抚抚 恤	死 亡抚 恤	1,000.00	1,000.00										否	否		
045001	退役军人 事务局机 关	2101401	优抚 对象 医疗 补助	优 抚抚 恤	优 抚对 象医 疗补 助	74.74	74.74										否	否		
045001	退役军人 事务局机 关	2080802	伤残 抚恤	优 抚抚 恤	伤 残抚 恤	1,120.25	1,120.25										否	否		
045001	退役军人 事务局机 关	2080899	其他 优抚 支出	优 抚抚 恤	其 它优 抚支 出	186.41	186.41										是	是	4.00	4.00
045001	退役军人 事务局机 关	2080803	在乡 复员、 退伍 军人 生活 补助	优 抚抚 恤	在 乡复 员军 人生 活补 助	1,017.81	1,017.81										否	否		

045002	退役军人 事务局本 级					1,111.10	1,111.10												
045002	退役军人 事务局本 级				经常 性支 出项 目	1,111.10	1,111.10												
				双拥 安置 事业 费		1,111.10	1,111.10												
045002	退役军人 事务局本 级	2080902	军队 移交 政府 的离 退休 人员 安置	双 拥安 置事 业费	军队 移交 政府 的离 退休 人员 安置	1,111.10	1,111.10										否	否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政府采购预算表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28	50	事业运行	文印	服务类	印刷服务	2.00	2.00									
--------	-----------	-----	----	----	------	----	-----	------	------	------	--	--	--	--	--	--	--	--	--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表

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资金来源						往来		
		类	款	项			购买服务一级目录	购买服务二级目录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上级专项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教育）	社报专户	其他资金安排	小计	单位往来	国库往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合计									127.33	127.33							
045	退役军人事务局								127.3	127.3							

	务局							3	3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127.33	127.33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其它优抚支出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4.00	4.0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09	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2.00	2.0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28	01	行政运行	机构运转	其他	其他	3.00	3.0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28	01	行政运行	不可预见公用经费支出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7.23	7.23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28	01	行政运行	机构运转	其他	其他	39.00	39.0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28	01	行政运行	机构运转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2.00	2.0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28	01	行政运行	日常公用经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2.00	2.0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28	01	行政运行	机构运转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	后勤服务	43.60	43.60						

	关						性服务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28	01	行政运行	机构运转	其他	其他	13.00	13.0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28	01	行政运行	机构运转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机关信息系统建设与维护	2.00	2.0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28	01	行政运行	机构运转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绩效评价	2.50	2.5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28	01	行政运行	机构运转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5.00	5.00							
045001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8	28	50	事业运行	军队服务体系经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2.00	2.00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人	邱黎娟		联系电话	87673576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19 年	2020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0,398.72	100.00%	6,208.10	9,301.1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0,398.72		6,208.10	9,301.12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868.72	8.35%	110.52	740.12
		项目支出		9,530.00	91.65%	6,097.58	8,561.00
		合计		10,398.72		6,208.10	9,301.12

部门职能概述	（一）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拟定本区配套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负责随军随调家属安置工作。 （三）负责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退役军人的特殊保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相关配套措施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实施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上级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七）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烈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组织实施。 （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和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工作。树立和宣扬退役军人先进典型。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指导全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十一）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二）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

年度工作任务	1. 落实区绩效目标工作要求：（1）固定资产投资工作；（2）优化营商环境/议提案办理/精准扶贫等工作达标；（3）依法依规落实年度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工作，当年度退役军人岗位安置率 100%；（4）各类优抚对象优待、抚恤补助足额发放落实率 100%；（5）做好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确保有培训意愿的退役军人参训率 100%；（6）做好烈士评定及抚恤政策落实，实施烈属关爱行动；（7）做好双拥共建工作，持续推进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8）做好退役军人涉稳信息收集研判工作，落实重点人群教育转化和稳控措施，确保不发生重大退役军人群体性涉稳事件。2、政策性专项资金足额发放到位。在我局享受有关政策待遇的退役军人共九大类。3. 完成退役军人信息采集目标工作。4. 推进退役军人三级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工作。5. 解决 2011 年以前转业未安置志愿兵遗留问题稳步推进。做好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接续工作。积极做好我区退役士官安置相关工作。6.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接收和服务保障工作。7.做好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技能培训等工作。8.做好各类退役军人群体经济补助核发等工作。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做好全局年度目标任务、区绩效考核目标。 目标 2：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体系服务工作，做好退役军人的思想及保障工作。 目标 3：做好退役军人优抚事业目标任务。 目标 4：做好退役军人安置目标任务工作。			目标 1：做好全局年度目标任务、区绩效考核目标。 目标 2：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体系服务工作，做好退役军人的思想及保障工作。 目标 3：做好退役军人优抚事业目标任务。 目标 4：做好退役军人安置目标任务工作。		
长期目标 1:	做好全局年度目标任务、区绩效考核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活动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文明创建活动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档案整理工作项目个数	2 个	计划标准
			聘用人员工作目标个数	6 个	计划标准
			大楼安全事故	0 次	计划标准
			法律顾问对咨询事务的受理率	100%	计划标准
			接待信访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文明创建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档案整理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法律顾问咨询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维稳成效	≥90%	计划标准

			信息采集正确率	≥99%	计划标准
			信息采集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退役军人稳定	不发生群体性事件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军人信息采集正确达标率	≥99%	达到目标
		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91%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机关干部依法行政及纠纷调解水平	≥91%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工作，做好退役军人思想及保障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服务人次	≥100 次/年	计划标准
			宣传活动次数	≥4 次/年	计划标准
			政策培训次数	≥2 次/年	计划标准

			文体活动	≥1 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接待服务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政策培训进度	100%	计划标准
			文体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效能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的增长	保障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3:	做好退役军人优抚事业目标任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伤残人员保健金办理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立功授奖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参战定补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三属定期抚恤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定补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定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老党员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烈士子女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企业老复员军人生活困难补助发放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在岗参战、参试人员补齐工资发放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节日慰问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商业医疗缴纳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死亡抚恤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死亡遗属发放进度	100%	计划标准
			伤残人员保健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立功授奖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参战定补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定期抚恤家属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定补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定补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老党员补贴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烈士子女补贴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企业老复员军人生活困难补助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在岗参战、参试人员补齐工资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优待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慰问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商业医疗保险缴费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规定各项目时间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慰问费节前发放进度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获得义务兵家庭满意	≥95%	计划标准
			获得优抚对象满意	≥95%	计划标准
			获得优抚对象患者认可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4: 做好退役军人安置目标任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志愿兵、士官）经济补助类发放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退役士兵技能培训类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转业未安置志愿兵（士官）岗位工资经费类发放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发放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企业军转干部医疗救助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无军籍职工经费发放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慰问部队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退役金补助金足额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节日慰问医疗救助费类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转业未安置公益岗位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转业未安置社区工作者岗位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转业未安置慰问费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转业未安置一次性生活困难补助经费	100.00%	计划标准
			退役士兵“四难”经费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无军籍职工养老金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无军籍职工奖励性补贴	100.00%	计划标准
			慰问金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慰问部队	10月前完成	计划标准
			清明与公祭按时发放	10月前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获得社会认可	≥9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获得转业未安置军人对象满意	≥95%	计划标准
			获得转业安置军人对象满意	≥95%	计划标准
			获得慰问部队满意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绩效目标可分解为多个子目标，每个子目标对应一项或多项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细化和量化。
3. “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仅为参考指标框架，并非每一个绩效子目标都同时有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各单位可结合实际，自行选择填报。
4.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5.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一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构运行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一级预算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罗凡、江建清	联系电话	87673576、87670527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根据中共洪山区委组织部关于印发《2019 年全区基层党建工作计划》的通知，我局完成年度全面从严治党绩效考评任务；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着力提高基层党建工作水平；加强党员教育培训，规范党员教育管理及机关和行业文明建设工作。2、根据湖北省机关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考评办法的通知，我局做好退役军人的档案整理工作及机关档案工作。3、根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在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我局需聘请法律顾问用于我局在处理退役军人投诉、调解纠纷中提供法律意见；用于我局在签订合同前进行合法性审查，提供法律意见；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求。4、根据中央、省市区关于开展精准扶贫工作的相关要求以及区委区政府通知至我局的扶贫任务我局承担新洲区上塘村精准扶贫工作任务；用于上塘村按规定时限完成脱贫任务。5、根据关于申请维稳专项工作经费等事项的请示的要求，我局做好退役军人的维稳工作。6、根据区考评办印发 2019 年度绩效考评通知，我局承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法治建设、安全生产、维护稳定等工作职责；用于机关和行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法治建设、安全生产、维护稳定等工作。7、根据 2019 年 1 月 16 日区长批文、武汉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工作督办函、关于申请拨付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专项经费的请示，我局做好年度省、市、区要求的各级信息采集任务和上报任务。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支付党建工作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2、支付档案的清理工作的工作经费；3、支付聘用人员工作经费；4、支付后勤保障购买劳经费；5、支付聘请法律顾问经费；6、支付信访维稳保障工作经费；7、支付绩效考核及薪税辅助等工作经费；8、支付网络信息化维护，做好网络维护，信息化管理的保障工作经费；9、支付扶贫工作经费；10、支付信息采集，做好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采集专项工作经费。11、市场开发服务中心专项工作经费，做好资产移交前期工作。		
项目总预算	187	项目当年预算	18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新成立单位，2019 年下半年预算：2019 年安排党建（含纪检）预算 5 万元；2019 年聘用人员经费 30 万；2019 年购买劳务 16.56 万元；2019 年安排聘请法律顾问经费预算 5 万元；信访维稳经费 60 万元；2019 年安排精准扶贫预算 15 万元；2019 年信息采集 17 万；2019 年开办费 50 万。2020 年预算 137.4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1 为 187 万，2020 为 137.40 万，经费当时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 额			
		合 计	187. 00			
		1、党建工作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5. 00			
		2、档案工作经费	3. 00			
		3、聘用人员经费	39. 00			
		4、购买劳务经费	37. 92			
		5、聘请法律顾问经费	5. 00			
		6、信访维稳经费	44. 00			
		7、绩效考核	2. 50			
		8、网络信息化维护	2. 00			
		9、扶贫工作经费	3. 90			
		10、信息采集	18. 68			
		11、市场开发服务中心专项经费	26. 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工作计划，按照二级项目预算明细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加强文明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着力提高基层党建工作水平；加强党员教育培训，规范党员教育管理。				
项目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活动次数	≥3 次	
			文明创建活动次数	≥2 次	
			档案整理工作项目个数	2 个	
			聘用人员工作目标个数	6 个	
			大楼安全事故	0 次	
			法律顾问对咨询事务的受理率	100%	
			接待信访次数	≥12 次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完成率	100%	
			文明创建活动完成率	100%	
			档案整理完成率	≥95%	
			法律顾问咨询回复率	100%	
			维稳成效	≥90%	
			信息采集正确率	≥99%	
			信息采集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退役军人稳定	不发生群体事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军人信息采集正确达标率	≥99%	
		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91%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机关干部依法行政及纠纷调解水平	≥9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二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军队服务体系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一级预算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徐之勇	联系电话	87670727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根据湖北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星级创建暂行办法和湖北省市县乡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星级评定标准（试行）的通知，做好退役军人的服务保障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开展业务培训，组织外出参观学习； 2. 开展退役军人文体活动； 3. 进一步加强体系建设所需经费； 4. 相关图书宣传、文印费用。		
项目总预算	10	项目当年预算	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9 年无预算；2020 年预算 20 万，经费压缩至 1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经费压缩。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
		1. 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10
		2.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工作计划，按照二级项目预算明细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服务好全区退役军人的保障工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服务人次	≥100 次/年	
			宣传活动次数	≥4 次/年	
			政策培训次数	≥2 次/年	
			文体活动	≥1 次/年	
		质量指标	接待服务完成率	≥95%	
			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政策培训进度	100%	
			文体活动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效能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的增长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保障	保障	

		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95%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三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优抚事业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优抚科
项目负责人	欧阳鹏	联系电话	87672191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落实职责,拟订全局工作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2、根据【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武汉市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喜报送达和奖励实施办法(试行)、武民政、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解决中央在汉、省属单位一至六级伤残军人医疗保障问题的通知等多个项目的政策依据按时落实发放;3、根据武财政文件通知做好“春节、八一”慰问工作;4、根据鄂民政发文件的通知做好发放优待金工作;5、做好对退役军人的其他优抚支出的发放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支付死亡抚恤经费 1600 万元（其中市级 600 万元，区级 1000 万元）； 2. 支付伤残抚恤经费 1470.32 万元（其中市级 350 万元，区级 1120.25 万元）；3. 支付在乡复员军人生活补助费 1397.81 万元（其中市级 380 万元，区级 1017.81 万元）；4、支付义务兵优待金经费 2736.00 万元（其中市级 1100 万元，区级 1636 万元）；5、支付其他优抚支出经费 266.41 万元，（其中市级 80 万元，区级 186.41 万元）；6、支付其他医疗经费 119.74 万元（其中市级 45 万元，区级 74.74 万元）。		
项目总预算	5035.21	项目当年预算	5035.2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9 年无预算，2020 年预算 4681.23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适当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35.2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35.2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35.2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万元）	
		合计			5035. 21	
		1、死亡抚恤			1000. 00	
		2、伤残抚恤			1120. 25	
		3、在乡复员军人生活补助			1017. 81	
		4、义务兵优待金			1636. 00	
		5、其他优抚支出			186. 41	
		6、医疗			74. 74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工作计划，按照二级项目预算明细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做好退役军人优抚事业目标任务。				
项目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指标		数量指标	伤残人员保健金办理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立功授奖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参战定补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三属定期抚恤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定补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定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老党员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烈士子女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企业老复员军人生活困难补助发放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在岗参战、参试人员补齐工资发放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节日慰问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商业医疗缴纳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死亡抚恤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死亡遗属发放进度	100%	计划标准
			伤残人员保健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立功授奖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参战定补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定期抚恤家属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定补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定补	100%	计划标准
			老党员补贴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烈士子女补贴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企业老复员军人生活困难补助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在岗参战、参试人员补齐工资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优待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慰问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商业医疗保险缴费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规定各项目时间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慰问费节前发放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获得义务兵家庭满意	≥95%	计划标准
			获得优抚对象满意	≥95%	计划标准
			获得优抚对象患者认可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四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移交安置科、双拥优抚科
项目负责人	胡浩、欧阳鹏	联系电话	87673576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退役士兵安置条例；2. 关于做好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的通知； 3. 武汉市解决转业未安置志愿兵遗留问题工作方案；4. 湖北省军转干部安置条例		
项目主要内容	各类补助经费发放率 100%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退役士兵经济补助类发放 390.34 万元（其中市级 100 万元，区级 290.34 万元）； 2、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071.10 万元（其中市级 960 万元，区级 1111.10 万元）； 3、退役士兵技能培训类 107.76 万元（其中区级 50 万元，市级 57.76 万元）； 4、军队转业干部安置(自主择业)1670.74 万元（其中市级 501.22 万元，区级 1169.52 万元）； 5、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59.07 万元（其中市级 390 万元，区级 1669.07 万元）。		
项目总预算	4297.79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4297.79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9 年无预算，2020 年预算 3785.37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经费适当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 额
	合 计		4297.7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97.7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297.7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 额
		合 计	4297. 79
		1、退役士兵安置	290. 34
		2、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111. 1
		3、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57. 76
		4、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69. 52
		5、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69. 07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工作计划，按照二级项目预算明细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做好退役军人安置目标任务工作。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志愿兵、士官）经济补助类发放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退役士兵技能培训类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转业未安置志愿兵（士官）岗位工资经费类发放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发放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企业军转干部医疗救助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无军籍职工经费发放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慰问部队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退役金补助金足额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节日慰问医疗救助费类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转业未安置公益岗位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转业未安置社区工作者岗位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转业未安置慰问费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转业未安置一次性生活困难补助经费	100.00%	计划标准
			退役士兵“四难”经费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无军籍职工养老金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无军籍职工奖励性补贴	100.00%	计划标准
			慰问金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慰问部队	10月前完成	计划标准
			清明与公祭按时完成活动	10月前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获得社会认可	≥9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获得转业未安置军人对象满意	≥95%	计划标准
			获得转业安置军人对象满意	≥95%	计划标准
			获得慰问部队满意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98.72 万元，支出 10398.72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398.72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0398.72 万元，2020 年预算增加 1097.6 万元，增长 11%；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868.72 万元，项目支出 953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68.7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28.6 万元，增长 17%，主要原因：每年基数增长，人员晋级晋档。其中：

1. 人员经费 730.64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730.6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2. 公用经费 138.08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三公”经费包括一级、二级单位 3 家。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
 -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全年预算安排收入 10398.7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097.6 万元，增长 11%；支出 10398.72 万元。全年预算收支平衡。

八、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 10398.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98.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九、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10398.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8.72 万元，项目支出 953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98.7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87.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4.2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6.95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06 万元；
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32 万元；
3. 2080801 死亡抚恤 1000 万元；
4. 2080802 伤残抚恤 1120.25 万元；
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017.81 万元；

6.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636 万元；
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6.41 万元；
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90.34 万元；
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111.1 万元；
1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57.76 万元；
11.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69.52 万元；
1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69.07 万元；
13. 2082801 行政运行 676.18 万元；
14. 2082850 事业运行 132.72 万元；
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2 万元；
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7 万元；
1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4.74 万元；
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9 万元；
19. 2210202 提租补贴 15.16 万元；

20.2210203 购房补贴 9 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730.6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0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1.30101 基本工资 121.63 万元；

2.30102 津贴补贴 95.21 万元；

3.30103 奖金 6.46 万元；

4.30107 绩效工资 38.05 万元；

5.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06 万元；

6.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32 万元；

7.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49 万元；

8.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2 万元；

9.30113 住房公积金 72.79 万元；

10.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9.01 万元；

- 11. 30201 办公费 12.24 万元;
- 12. 30202 印刷费 0.24 万元;
- 13. 30205 水费 1.67 万元;
- 14. 30206 电费 17.96 万元;
- 15. 30207 邮电费 2.78 万元;
- 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8.11 万元;
- 17. 30211 差旅费 5.1 万元;
- 18. 30213 维修（护）费 1.11 万元;
- 19. 30214 租赁费 23.4 万元;
- 20. 30216 培训费 3.36 万元;
- 21. 30228 工会经费 9.67 万元;
- 22. 30229 福利费 11.65 万元;
- 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9 万元;
- 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3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138.08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62 万元。包括：货物类 15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12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27.33 万元。包括：后勤服务 62.83 万元，机关信息系统建设与维护 2 万元，绩效评价 2.5 万元，法律服务 5 万元，其他 55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除车辆外的国有资产情况待决算后另行公开）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9530 万元。

第四部分

财政专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洪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预算无财政专项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各部门自行完善预算中使用的功能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用于各类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伤残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项）：反映优抚事业单位支出，对集体优抚事业单位的补助，对烈士纪念设施的维修改造和管理保护支出，以及全国重点军供站设施改造和设备更新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金（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映军转干部安置、人员经费、自主择业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务单位。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

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未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